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0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周三）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3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7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 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 58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 6 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人将在股东会对该议案投票表决时予以回避。

上述议案已由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8日（上午8:30—11:0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书面证明（加盖公章）、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须在2026年5月8日16:00前送达或发送至公司），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电子邮件登记发送电子邮件后需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5、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营口路588号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周健

电话：0431-86176789

电子邮箱：up@up-china.com

6、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0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38”，投票简称为“奥普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5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3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

投票。

附件 2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	√			
5.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9.00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